

证券代码：871690

证券简称：上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5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福州金山污水处理厂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尧光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以债转股方式增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福州澳星同方净水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星同方”）进行增资，增资金额为5,500万元。公司拟以拆借给澳星同方的5,500万元的债权转作股权投资，本次增资后澳星同方的注册资本由人民

币 1,8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7,300 万元，公司持股由 1,710 万元增至 7,210 万元，持股比例由 95%增至 98.77%。

澳星同方原持股 5%股东王振彪先生放弃本次拟增资的优先认购权，持股 90 万元不变，持股比例由 5%降至 1.23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对外投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公司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上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30 日